附件1

2025年度数字化美育资源和智能化美育应用案例征集具体要求

一、数字化美育资源

（一）艺术技能资源

聚焦音乐、美术、舞蹈、戏曲与戏剧、设计、媒体艺术等6大艺术门类及其所含艺术类别，征集艺术技能课程资源。满足中小学学生兴趣特长发展需要，支持中小学教师优化教学设计、丰富教学内容、开展线上线下混合教学。内容以视频形式呈现。每门课程资源作者不超过8人。艺术技能资源应具有结构化、体系化和完整性，由若干个10—20分钟讲解视频组成。每门课程资源的视频数量不少于2个、不超过10个。

讲解视频需采用“教师讲解+多媒体大屏”的形式，适当呈现授课教师画面，增强教学的交互性和画面的可视性。单个讲解视频时长一般为10—20分钟。讲解视频中所用课件及其嵌入的媒体素材应确保内容清晰无误，界面设计简明、布局合理、重点突出，风格统一。模版可在活动平台下载。讲解视频应包含片头，时长5秒，文字信息包括：艺术门类类别、课程名称、主讲教师等。

录制环境安静无噪音，光照充足均匀，教师语言规范，声音响亮。视频画面流畅、图像清晰，语音与字幕、口型同步，视频中出现的字清晰，字幕无错别字。避免出现画面质量模糊、无版权授权的影像画面。视频画面的比例为16：9，大小不超过1G，编码格式H.264/25帧，分辨率1920\*1080P，码率8Mbps。音频AAC编码、码率128Kbps。

（二）艺术活动资源

聚焦区域和中小学校的美育专项实践成果，征集高雅艺术进校园优质演出剧目、完整形态的美育实践活动成果、数字艺术创作成果、区域学校特色美育项目成果资源。展示实施学校美育浸润行动的优秀成果，分享师生美育素养提升的可复制推广经验。内容以视频形式呈现，包括以下两类形式：

1.剧目演出活动

剧目演出活动需采用多机位拍摄的形式，保证画面的观赏性、可视性。单个视频时长一般为20—50分钟。每个剧目演出活动的视频数量不少于1个、不超过8个。剧目演出活动视频应包含片头，时长5秒，文字信息包括：艺术活动名称、演出剧目活动名称、参演人员信息等。

录制环境安静无噪音，视频画面流畅，图像、声音清晰，不抖动。语音与字幕、口型同步，视频中出现的字清晰，字幕无错别字。视频画面的比例为16：9，大小不超过3G，编码格式H.264/25帧，分辨率1920\*1080P，码率8Mbps。音频AAC编码、码率128Kbps。

2.成果展示活动

成果展出活动需主题明确突出，镜头运用流畅，剪辑节奏明快。单个视频时长一般为6—15分钟。每个成果展示活动的视频数量不少于1个、不超过3个。成果展示活动视频应包含片头，时长5秒，文字信息包括：成果展出活动名称、单位信息等。

视频画面流畅，图像、声音清晰。语音与字幕、口型同步，应使用标准的普通话，语言流畅，无错别字。避免出现画面质量模糊、无版权授权的影像画面。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，应加注人物介绍。视频画面的比例为16：9，大小不超过3G，编码格式H.264/25帧，分辨率1920\*1080P，码率8Mbps。音频AAC编码、码率128Kbps。

二、智能化美育应用案例

聚焦人工智能、虚拟仿真、大数据等数字技术在美育教育教学全要素全过程的应用，总结凝练形成成效显著、可复制推广的典型案例。

（一）案例征集方向

1.数字技术与美育教学内容的融合。基于人工智能、虚拟仿真、数字创作工具等技术和在线资源平台，突破时间空间限制，丰富美育教学内容，提升学生的艺术感知能力、审美和人文素养。

2.数字技术与美育教学场景的融合。基于虚实结合、线上线下结合等方式，构建虚拟艺术展厅、数字人等，实现跨时空艺术对话，开展云端跨区域教学、教研、协作创作等，拓展美育实践场景。

3.学生自主学习过程的智能指导。基于人工智能、大数据等技术，为学生提供实时互动的伴随式学习支持与精准化学习反馈，开展个性化教与学。

4.数字化美育资源的建设应用。基于人工智能、数字创作工具等技术，构建美育知识图谱，创新数字化美育资源建设和应用方式。

（二）案例内容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形式）

1.一份凝练实践经验的文字材料。注重内容的可读性，字数控制在5000字以内。

2.一个展现智能化推进过程的视频介绍。注重内容的叙述性，时长控制在10分钟以内。包含片头，片头时长5秒，文字信息包括：主题、单位名称等。视频画面的比例为16∶9，大小不超过3G，编码格式H.264/25帧，分辨率1920\*1080P，码率8Mbps。音频AAC编码、码率128Kbps。

3.一系列支撑案例成果的材料。内容真实有效，总数不超过5件，可以是图文、视频等。

（三）撰写要求

案例应结合征集方向，描述自身在面对教育改革与发展的一个或多个问题时，采用的数字技术方案和工作机制，取得的阶段性成果与创新之处，下一步发展的打算等。注重过程性、真实性和时效性。